

中華民國國際演講協會

語組講評比賽裁判評分表

評分項目	建議分數分配			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
	出色	很好	好	普通										
					1	2	3	4	5	6	7	8	9	10
分析能力 精簡、有條理、切中重點、 合邏輯	40	39-28	27-17	16-0										
提供建議 具體、正面、熱誠、有助 改進	30	29-22	21-13	12-0										
表達技巧 體會演講員的感覺與需 求、語氣溫和友善	15	14-11	10-6	5-0										
總結表現 簡短有力、鼓勵向上	15	14-11	10-6	5-0										
總分	(滿分 100 分)													

參賽者不可以出現同分狀況，一定要分出高下。

----- 請沿虛線撕下交給計票員 -----

評審結果

參賽者姓名

名 次

積 分

第一名

3

第二名

2

第三名

1

(務必三名全填，否則本選票無效)

(評審簽名)

(評審姓名)